证券代码：002208 证券简称：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：2024080

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
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7 月 16 日召开
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
议案》，同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
会主席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，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，成员如下：
监事：倪瑶女士（监事会主席）、田冉先生、胡远航先生（职工代表监事）。
上述监事简历详见附件。
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。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员均具
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
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
的情形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以上监事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
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二〇二四年七月十六日

附件：
监事简历
倪瑶女士：1979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中共党员，法律硕士，
具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，合肥仲裁委员会仲裁员。现任公司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、
监察专员、监事会主席。
倪瑶女士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
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公司股份，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
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不得担任
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
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第 3.2.2 条所规定的情形,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不是失信
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
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
田冉先生：1972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1998 年至
今在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工作，现任公司监事、副总工程师，安徽琥珀物
业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田冉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
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持有公司股份 48,462 股，没有受过中国
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的
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
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第 3.2.2 条所规定的情形,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
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
性文件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
资格。
胡远航先生：1990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硕士研究生，经济
师。现任公司证券部副总经理、证券事务代表、监事，合肥城建巢湖置业有限公
司监事会主席、庐江和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，合肥滨湖琥珀工程项
目管理有限公司监事，合肥城建北城置业有限公司监事，合肥城建新站置业有限
公司监事。
胡远航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

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公司股份，没有受过中国证监
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
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不得
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
1 号—
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第 3.2.2 条所规定的情形,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不是
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
件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